

证券代码：002996
债券代码：127068

证券简称：顺博合金
债券简称：顺博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审议情况概述

为满足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保障融资事宜顺利进行。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（孙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（孙）公司融资提供担保，预计总额度不超过63.08亿元。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（含）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.40亿元，向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下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9.68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6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（孙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0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顺博铝合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顺博”）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广发银行清远分行”）

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；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博销售”）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重庆分行”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,2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；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奥博”）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重庆分行”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向浙商银行重庆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。

公司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广东顺博的担保余额为 44,770 万元；对顺博销售的担保余额为 88,000 万元；对重庆奥博的担保余额为 11,780 万元。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广东顺博

被担保人名称：广东顺博铝合金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0 年 6 月 3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启

注册资本：8,0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点：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雄兴工业区 D6 地块

经营范围：加工、销售铝合金锭；批发、零售金属材料，机电产品，建材，工业硅；货物进出口贸易；普通货物道路运输；再生物资回收、

加工；房屋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广东顺博 100%股份

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

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25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14,817.98	83,986.94
负债总额	71,707.98	44,022.79
净资产	43,110.00	39,964.15
项 目	2024 年度 (经审计)	2025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271,328.11	181,393.57
净利润	539.06	1,854.15

(二) 顺博销售

被担保人名称：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3 年 7 月 5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真见

注册资本：50,000 万元

注册地点：重庆市合川区古圣路 6 号（自主承诺）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

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 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林业产品销售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 品）；再生资源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 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顺博销售 100%股份

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

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25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478,640.22	669,319.99
负债总额	431,913.86	625,158.09
净资产	46,726.36	44,161.90
项 目	2024 年度 (经审计)	2025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638,878.28	664,924.90
净利润	-268.51	-2,564.46

(三) 重庆奥博

被担保人名称：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6 年 4 月 25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增潮

注册资本：30,500 万元

注册地点：重庆市铜梁区金龙工业园区机械园 6 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生产销售：铝、铝合金、镁合金板带材料；出口：本企业自产的系列铝、铝合金、镁合金板、带材料；进口：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及零配件（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除外）；销售：铝塑复合压力管、铝制品、镁制品；金属材料批发、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重庆奥博 100%股份

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

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25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51,379.36	61,432.24
负债总额	32,571.29	40,760.37
净资产	18,808.06	20,671.86
项 目	2024 年度 (经审计)	2025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60,646.93	62,298.65
净利润	791.30	1,881.58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公司与广发银行清远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：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方：广东顺博铝合金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

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：9,000 万元

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（二）公司与浙商银行重庆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：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方：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

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：3,200 万元

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（三）公司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：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方：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

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：1,000 万元

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，利

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、款项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（四）公司与浙商银行重庆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：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方：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

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：3,000 万元

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（孙）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630,800 万元。本次担保提供后，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97,979.41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5.05%。公司、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（孙）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0 元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；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元、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元，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与广发银行清远支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- 2、公司与浙商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被担保方：顺博销售）
- 3、公司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- 4、公司与浙商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被担保方：重庆奥博）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